



# 2020海南(临高)农民丰收节在临高举行 文澜江畔庆丰收 醉听渔歌“哩哩美”

本报临城9月25日电 (记者张文君 特约记者刘彬宇)文澜江畔话丰收，醉听渔歌“哩哩美”。9月25日晚，2020海南(临高)农民丰收节在临高文澜文化公园举行。当晚，临高人偶戏、哩哩美、原创沙画等特色节目轮番上演，为闻讯赶来的近万名当地群众及外来游客奉上了一场丰收文化盛宴。此次活动是海南庆祝中国农民丰收节的重要活动内容之一。

临高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吕雄宣布2020海南(临高)农民丰收节开幕。

当晚20时，颇具特色的舞蹈《耕海牧渔大丰收》拉开了2020年临高农民丰收节晚会的帷幕。晚会分为《大美临高》《丰收临高》《幸福临高》三个篇章，共有11个精彩纷呈的节目轮番上演。原创沙画《风物临高》，歌舞《丰收哩哩美》、经典人偶戏选段、说唱《临高味道》、小品《搬汉脱贫》、快板《万众一心加油干》等精彩节目让现场观众赞不绝口。晚会既向嘉宾与观众充分展示临高的自然风光、人文历史与发展变化，同时呈现了临高人民

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愿景。

“今年的晚会节目非常丰富。印象深刻的是歌曲《丰收哩哩美》和人偶戏，这是临高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歌曲《哩哩美》是渔民在赶海、织网、婚嫁等生产生活中创作的，反映了渔家生活，而人偶戏融入了传统八音，是临高特色。”临高市民王凯说，这次节日让他不仅感受到了临高农民丰收的喜悦，也对临高特色文化有更多了解。

据了解，此次海南(临高)农民丰收节包含丰收晚会、农民歌会、农特美食集市、农民趣味运动会、“打卡临高”自驾游等丰富多彩的系列活动，充分展示临高的农业旅游资源、民俗文化特色，助力临高农旅融合发展。

“举办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旨在集中展示临高‘三农’发展取得成绩，展现临高乡村振兴的美好前景，拉动临高旅游消费增长，展现新时期农民、渔民良好的精神风貌，凝聚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磅礴力量。”临高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孟伦说。

临高也是远近闻名的中国民间艺术之乡、中华诗词之乡、中国曲艺之乡，独具艺术魅力的临高人偶戏、临高渔歌“哩哩美”，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近年来，临高坚持走“文旅结合、农旅融合、以农促旅、文旅兴农”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道路，将地域特色与文化赋予，农业资源与旅游要素相结合，以渔耕文化为魂，以美丽田园为韵，以生态农业为基，大力拓展农业休闲旅游发展空间，走出了一条农文旅融合发展的新路子，成为县域经济发展“新引擎”。

## “风物临高” 农特美食大集开市 百余种特色农产品亮相

本报临城9月25日电 (记者张文君 特约记者刘彬宇)9月25日下午，“风物临高”农特美食大集在临高文澜文化公园开市，该县11个镇(农场)以及20多个农业企业和合作社携百余种特色农产品亮相，吸引不少市民游客前来选购。

“红心火龙果和地瓜都是10元3斤，口感佳，味道好。”在博厚镇的摊位前，村民陈燕子正在对驻足摊位前的行人介绍村里种的红心火龙果和地瓜。“半个多小时就卖了近百元。”她告诉海南日报记者，这次带来了200多斤的农产品来销售，非常有信心能销完。

听完介绍后，来自西安的游客李永胜买了3斤的红心火龙果。“这些农产品不仅品质好，还很便宜，买到就是赚到哩。我明天还会再过来集市购买。”李永胜说，临近国庆和中秋节假期，她选择来海南临高过节，没想到遇到非常有特色的农民丰收节，她很快就被丰收节的活动吸引了。

“这是我们临高特色红橙，香甜可口，大家可以尝尝，这一箱有10斤，只要100元。”在临城镇摊位前，该镇美台居村委会书记陈祺正在向过往游人推荐该镇种植的红橙。

陈祺介绍，前几年成立了农业公司开始种植红橙，吸纳了附近村的不少贫困户参与种植，去年还成功注册了“文澜橙”的商标。“今天下午6点过来，一个多小时就卖了20箱，有200多斤，没想到这么受欢迎，这下种植红橙信心更足了。”他说。

波莲镇和勋村镇村民王东升夫妻俩卖的葡萄柚也受到热捧。“这些柚子香甜可口，我买了2个，而且购买农产品能帮村民增收，我觉得很有意义。”临高市民郑少燕说。

据悉，本次农特美食大集，持续到9月27日，分“线下集市”和“云上集市”两部分。其中，“线下集市”主要为现场展销，“云上集市”为电商促销和网红带货。现场还展出了地瓜、芋头、橙子、青柚、蜂蜜、海产品干货等百余种临高特色农产品。



① 丰收节晚会上丰富多彩的节目表演。  
② 观众携家带口观看丰收节开幕式。  
③ 波莲镇的农户展示丰收的橙子。

④ 在农特美食大集上，渔民展示海产品红鱼。

⑤ 临高特色农产品火龙果。

本版图片由本报记者 陈元才 摄

值班主任：董纯进 主编：罗清锐 美编：杨薇

## 文昌国际航天城管理局设立和运行管理规定

第一条 为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创新文昌国际航天城(以下简称航天城)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赋予航天城自主发展权，规范航天城管理局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航天城管理局作为园区履行相应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法定机构，依法具有法人资格，实行市场化运作、企业化管理。

第三条 航天城管理局依照法定程序，行使由省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文昌市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下放或者委托的管理权限。

第四条 航天城管理局由省政府直接领导。省政府成立文昌国际航天城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决策重大事项，办公室设在文昌市人民政府。航天城管理局定期向领导小组报告工作。

航天城管理局实行局长负责制，局长主持全面工作。局长办公会为航天城管理局决策机构，研究决定“三重一大”

等重要事项。

第五条 航天城管理局负责园区规划、综合协调、开发建设、运营管理、产业发展、投资促进、制度创新、企业服务等工作，整体推进航天城高标准高质量发展，带动文昌市经济发展，配合文昌市市政府履行社会管理职能。

第六条 与文昌市政府的事权划分。航天城管理局主要履行相应行政管理和社会公共服务职责，文昌市政府予以配合；文昌市政府主要履行社会管理和航天城管理局无法履行的其他职能，具体包括行政执法、市场监督、社会稳定、生态环境、公共安全、民生保障以及拆迁安置等，航天城管理局配合。

第七条 成立海南文昌国际航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作为航天城开发建设市场化投融资主体，依法依规承担航天城内土地一级开发、资金融通、基础设施建设、园区运营管理等工作。航天城管理局代表省政府对平台公司履行出

### 海南省人民政府令

第293号

《文昌国际航天城管理局设立和运行管理规定》已经2020年9月14日七届海南省人民政府第5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省长 沈晓明

2020年9月17日

员外，在薪酬总额范围内，自主决定人员聘用、岗位设置、薪酬标准等。

第八条 班子配备。航天城管理局设局长1名(由中共海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任，按正厅级领导干部管理，列入省委管理的职务名称)，副局长3名(1名由文昌市人民政府市长兼任)；总经济师1名(属班子成员)。另外2名副局长和总经济师由局长提名，经省政府批复同意后由航天城管理局聘任。

第九条 航天城管理局享有独立的用人自主权，除省委选派的兼职领导人

收入等。自航天城管理局挂牌成立之日起五年过渡期内，省财政按省级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2倍和省级三类一档公用经费标准核定航天城管理局运转补助经费。财政补助资金列入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管理。

第十一条 2019年12月—2024年11月，由省、市两级财政每年预算安排航天城建设发展资金5亿元(省、文昌市按8:2比例分担)，由航天城管理局统筹使用。

2019年12月—2024年11月，将航天城对地方财力贡献省市分享部分按“前三年80%、后两年50%”用于支持航天城基本建设，其中省级分享部分由省财政厅在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中安排用于航天城建设；市级分享部分由文昌市财政局安排用于航天城建设。

2019年12月—2024年11月，航天城内土地出让和填海供地所产生的土地

出让金省、市两级所得收入，在扣除成本及规定计提的专项资金后，全部留给文昌市财政，由文昌市政府商航天城管理局安排用于支持航天城项目建设。

第十二条 在航天城内各投资主体开发形成的国有资产，可以由相关投资主体委托航天城管理局负责统筹运营管理并保值增值。

第十三条 航天城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教育、卫生等公共事业投入，原则上通过各级财政性资金予以保障，具体结合财力状况和项目进展情况，按省相关规定执行。鼓励吸引社会资本，参与航天城基本建设，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支持海南文昌国际航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开展市场化、多元化融资、运营。

第十四条 建立信息披露制度，依法公开重大事项、财务预决算等情况，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省政府按年度对航天城管理局运营绩效进行考核。